太原市少年宫组员防控安全承诺书

组员姓名： 组别：

活动时间： 年龄：

本人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自觉遵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各项管理规定，按照对自己负责、对他人负责、对少年宫负责的原则，承担疫情防控社会责任，郑重作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我以及与我一起共同生活的家长或亲属，复课前14天没有外出，特别是没有外出到疫情严重的北京、湖北、黑龙江、广东、内蒙古、吉林以及有疫情的国家和地区。

二、我以及与我一起共同生活的家长或亲属，没有患过新型冠状病毒肺炎、不是无症状感染者，也不是上述两类人员的密切接触者。复课前14天，没有因为发热、干咳等症状到医院就诊过。

三、我以及与我一起共同生活的家长或亲属，复课前14天没有接触过从北京、湖北、黑龙江、广东、内蒙古、吉林以及入境回山西的人员。

四、我上课往返的途中，严格做好个人防护，尽量避免与外人接触。

五、我一旦发现自己或者家长出现发热、干咳等症状，第一时间就诊并向老师报告。

六、我或者共同生活的家长或亲属有与发热、干咳等症状的人员接触的情形时，第一时间向老师报告。

七、复课后，我以及与我一起共同生活的家长或亲属减少聚集，不到人群密集的地方聚会玩耍，或到有疫情的地区以及国家去旅游。

八、本人自觉接受各方监督，保证遵守少年宫以及卫生健康部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做好监护人的职责。

九、本人自愿承诺，以上情况如有瞒报、谎报，造成新冠肺炎疫情在少年宫传播，一经查实，由本人承担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。

承诺人（学生）签字： 承诺人（监护人）签字：

2020年 月 日 2020年 月 日